

第五章 學生成本歸屬與估算模式之探討

由於學生成本的組成內容包含甚廣，在從事學生成本之研究時，應先確定學生成本結構之內涵，之後，找出各項費用之成本動因，並依各項成本之特性進行歸屬，以計算各類院校學生單位成本。以下首先將探討學生成本結構之內涵。

第一節 學生成本結構之內涵

根據學校一般支出項目來看，目前無論是實施校務基金院校或非校務基金之各級學校，其歲出預算支出大致上可以區分為以下兩部分：

一、經常門支出

係指用人及購買當年全部耗盡的財貨及勞務的支出經費，包含基本行政管理費用(一般行政)、教學訓輔及研究發展費用、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費用、學生公費及獎學金、作業外支出、雜項支出及人事費用等。本研究認為經常門費用多寡與學生人數成本有極大的相關，是構成學生成本之主要項目，亦提供整個校務運作之基本經費來源。故本研究認為各校經常門支出可作為各校基本需求之替代值。

二、資本門支出

係指用於購買持久性且可惠及未來的當年支出經費，包含一般建築及設備支出、圖儀設備費等支出。但受限於公務會計之特性，由於長期性資產不列入平衡表及不計折舊之特質，使得各學校機關對於所購置之資產均不提折舊，而採一次報廢的方式再添購新的設備，造成某一年度資本支出劇增。

理論上，在進行學生成本計算時，也應該要計算資本設備折舊以做為學生成本的一個部分分攤，然而受限於公務預算之規定，公務機關的資本設備

並不分攤提折舊，因此，準確估算各校之資本門費用有其實務上之困難。此外，由於此部分支出的變異幅度過大，本研究認為不宜列入當年度學生成本之支出中，應分別處理。

承上所述，本研究認為學生單位成本係由一般學校的經常門支出與資本門支出此兩大成本項目所組成。其中，前者是提供整個校務正常運作之基本經費來源，故本研究認為各校經常門支出可作為各校基本需求經費之替代值且可透由本研究方法加以準確估算；後者則受限於政府會計特性以及其成本習性等而無法以常態性的觀點加以估算。此為本研究在學生單位成本估算上的一大限制。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旨在估算我國各級各類學校學生單位成本。承前章所述，理論上，關於學生成本計算之資料蒐集方面，以時間序列資料為佳；至於合理估算學生單位成本方面，則以作業基礎成本制最能符合各科系學院學生成本計算之「合理性」。但由於本研究範圍廣大以及相關細項經費資料蒐集與實際施行作業基礎成本制上的困難等限制，在基於符合經濟效益之考量，本研究認為以統計迴歸分析方法為最確實可行之途徑。

關於本研究學生成本模式之建立流程，如圖 5-1 所示。首先，由於學生成本組成之內容包含甚廣，在進行學生成本計算之際，應先確定學生成本結構之內涵。在此，本研究認為構成學生成本之內涵大致上可分為經常門支出以及資本門支出兩大部分。

其次，根據前章文獻探討結果以及實際狀況分析，選取可能影響我國各級學校之經常門支出、資本門支出（依變項）的成本動因（自變項）。次之，利用電腦套裝軟體 SPSS 9.0 進行迴歸分析，找出各項支出之成本動因，並